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03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32,37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联发股份	股票代码	00239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潘志刚	陈静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城东镇恒联路88号	江苏省南通市海安县城东镇恒联路88号	
传真	0513-88869069	0513-88869069	
电话	0513-88869069	0513-88869069	
电子信箱	panzg@gl.lianfa.cn	chenjin@gl.lianfa.cn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除了棉花种植,公司为一家拥有轧花、纺纱、染色、织造、整理、针织、家纺、印染、制衣全产业链,热电、污水处理配套,品牌运营与仓储物流于一体的大型高新技术企业。拥有年产纱线16万锭、色织布1.6亿米、印染布6000万米、衬衫1100万件、家纺面料3000万米、针织纱与针织布染色6000吨的生产能力。

2、公司的创新业务模式:一是开拓现货面料销售模式,抓住市场少批量、多批次、快交期的需求趋势,公司从2012年开始进行现货面料销售,发挥设计和资金优势,花型自主研发、设计,然后开订货会,提供样品供客户选择。二是现有接单模式由OEM(纯粹代工)向ODM(设计代工)转变,公司2015年加大研发设计投入,成立百人设计团队,更好的为品牌商服务,提高产品附加值。三是JAMES服装品牌运营模式的创新,将专卖店由原先的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调整为加盟代理,加盟商独立选址,并按照公司统一格式进行装修,公司采取寄售的模式,减轻管理运营成本,提高门店效益和经营者的主观能动性,运用ERP管理系统,提高了工作效率和管理标准。

3、在"一带一路"与国际产能合作的背景下,我国纺织行业已步入跨国布局的发展新阶段,呈现出多区域、多行业、多形式加速推进的特点,正在从成长期迈向成熟期。公司积极融入"一带一路"经济发展战略,两头在外,整合全球纺织资源,在柬埔寨设有三个服装厂,在美国、香港、日本、意大利等国家和地区设有子公司或办事处。公司色织布面料产能全球第二,经营业绩位居全国纺织行业前列,产品销往全国20多个省市,70%的产品出口到日本、美国等30多个国家和地区。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5年	201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476,970,839.03	3,391,583,066.75	2.52%	3,205,146,878.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489,086.81	303,820,398.77	-3.07%	280,478,47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1,913,352.37	224,472,721.59	-1.14%	214,522,48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5,403,686.73	622,236,509.00	-20.38%	340,753,191.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1	0.94	-3.19%	0.8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1	0.94	-3.19%	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0%	11.97%	-0.97%	11.94%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年末
资产总额	4,472,018,705.51	4,290,455,048.83	4.23%	4,015,192,71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3,262,153.39	2,609,740,715.31	1.67%	2,442,945,246.6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87,802,933.72	922,692,609.60	914,699,517.53	851,775,778.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260,707.47	70,895,969.26	60,637,918.56	116,694,491.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877,034.24	56,309,527.61	40,975,511.56	92,751,278.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84,957.36	176,055,454.72	190,099,488.19	156,133,701.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3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5%	130,934,100	0	质押	71,000,000
上海港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0%	18,436,000	0		
南方资本-工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银行部	其他	1.36%	4,395,502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0%	4,199,859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6%	4,069,600	0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1.18%	3,824,019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深	其他	0.96%	3,100,000	0		
华融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融·六禾1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82%	2,666,200	0		
孔祥军	境内自然人	0.78%	2,512,522	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7%	2,499,99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孔祥军为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对于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控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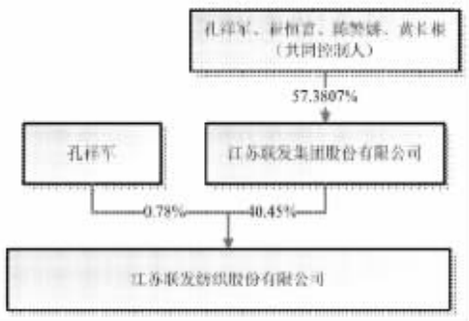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纺织行业面对全球经济复苏缓慢、消费市场疲软、出口形势严峻、生产要素成本持续上升等诸多不利因素,加之东南亚纺织、服装加工的快速崛起,在中国经济趋于新常态的情况下,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目标抓落实、勇于创新求变革,通过加快设备升级、产品结构调整以及新产品开发,加强企业内部管理等措施,努力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继续保持了企业的规模和经济效益。

截止报告期期末,公司总资产447,201.87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4.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265,326.2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7%;实现营业收入347,697.0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52%,实现净利润29,395.33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6.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448.91万元,较去年同期减少3.07%。

2015年度受原材料价格下降的影响,公司产品订单价格呈现总体下降的趋势。2015年度生产色织布1.87亿米(含外协加工),销售1.33亿米,实现销售收入17.88亿元;生产印染布4290万米,较去年同期增加232万米,销售4065万米,实现销售5.54亿元;生产服装920万件,较去年同期增加119万件,销售952万件,实现销售收入4.68亿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色织布	1,786,970,191.47	177,191,684.33	25.84%	-11.43%	-14.08%	2.49%
印染布	554,348,845.98	52,879,170.31	20.00%	6.68%	3.34%	2.59%
衬衣	468,184,492.10	48,874,634.99	21.57%	14.15%	17.69%	-2.3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减少2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海安占姆士进出口有限公司	新设立
上海杰姆坤服饰有限公司	新设立
南通联发天翔印染有限公司	并购
上海崇山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立

1.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南通联发制衣有限公司	注销
广州占姆服饰有限公司	注销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2016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长:薛庆龙

201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05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分配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讨论并通过,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最终方案将由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为准,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5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36,344.64万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10%提取法定公积金3,634.46万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81,458.46万元,减去在2015年度实施的(2014年度及2015年中期利润分配)现金红利16,185万元,本年度实际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97,983.64万元。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32,37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派发9711万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转增,不送红股。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经营实际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06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1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董事、监事,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董事长薛庆龙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关于公司201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二、?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5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作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独立董事向董事会递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年报摘要同时于2016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32,37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共计派发9711万元,剩余可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不转增,不送红股。

《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时于2016年4月2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开展审计工作,出具的财务报告能够准确、真实、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鉴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及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建议公司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外部审计机构,授权董事长根据市场收费情况,确定2016年度的审计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同意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公司董事会出具的《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均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关于公司 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2016年第一季报正文》详细内容见2016年4月22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九、关于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十、关于向南通联发天翔印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一、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刘春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董事会提名边永民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边永民女士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已对本事项发表意见,同意提名边永民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6年5月12日15:00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2016年4月22日《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相关公告。

审议结果: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边永民女士简历

边永民,女,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法学博士、教授。1994年至今一直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任教,现任国际经济法系主任。曾获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校级优秀教师"、"本科教学优秀管理者"、"安子介国际贸易研究优秀著作奖"、"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优秀论文奖"、"第五届中国贸易救济与产业安全征文三等奖"、"首届国家预防灾害体验和法制保障(国际)高峰论坛论文二等奖"等荣誉称号和奖项。主要从事国际法、环境法、世界贸易组织法等教学和研究。

边永民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08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2015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15:00-17:00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5年度报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总经理于拥军先生、独立董事程隆棣先生、财务总监陈警娇女士、董事会秘书潘志刚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09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11日以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16年4月21日上午11:30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陈昭俊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本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正常业务活动的开展。

(2)健全了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作用。

(3)2015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

综上所述,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六、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以董事会名义提请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八、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崔恒富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崔恒富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10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鉴于公司独立董事刘春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提名边永民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边永民女士简历:

边永民,女,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法学博士、教授。1994年至今一直在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院任教,现任国际经济法系主任,曾获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校级优秀教师"、"本科教学优秀管理者"、"安子介国际贸易研究优秀著作奖"、"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优秀论文奖"、"第五届中国贸易救济与产业安全征文三等奖"、"首届国家预防灾害体验和法制保障(国际)高峰论坛论文二等奖"等荣誉称号和奖项。主要从事国际法、环境法、世界贸易组织法等教学和研究。

边永民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边永民女士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11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南通联发天翔印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南通联发天翔印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在保证经营所需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委托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安支行向公司控股子公司南通联发天翔印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发天翔")贷款70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12个月,贷款年利率4.35%。

此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贷款方的基本情况

1、名称:南通联发天翔印染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2年12月19日

3、住所: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恒联路98号

4、法定代表人:黄长根

5、注册资本:7560万元人民币

6、经营范围:印花装饰布、染色漂白布、床上用品、服装、纱、线的生产、销售;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7、股权结构: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40万元,占66.67%股权;蔡敏出资2520万元,占33.33%股权。

8、经营情况:截至2015年12月31日,联发天翔总资产11868万元,净资产4699万元,资产负债率60%,2015年度收入4192万元,净利润-2570万元。截至2016年3月31日,总资产12883万元,净资产4503万元,资产负债率65%,2016年1-3月份,实现收入1348.45万元,净利润-314万元。

三、委托贷款的主要内容

1、委托贷款金额:7000万元人民币

2、委托贷款用途:补充流动资金

3、委托贷款期限:12个月

4、委托贷款利率:年利率4.35%

5、委托贷款的发放:根据联发天翔业务发展规模和资金需求状况,分阶段、分额度放款

6、利息支付:本项委托贷款按月结息,每月的第20日结息

7、协议的生效:委托贷款合同经相关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四、委托贷款审批及管理

公司设立调查岗、审查岗和决策岗及审计委员会审批制度,岗位分离,各负其责。证券部、财务部为调查岗,负责贷款对象的调查和日常管理;审计部为审查岗,负责对贷款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审查,对贷款整个过程的监督和核查,并形成材料报送审计委员会审核;董事长为决策岗,根据审计委员会报送材料最终决定贷款可行性;董事长审核通过后报董事会审议。

五、委托贷款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联发天翔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形式上和实质控制权。公司对其提供的委托贷款主要用于补充其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联发天翔的持续稳定发展,提高其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联发天翔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委托贷款风险可控,本次委托贷款不会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独立意见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有关委托贷款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基于独立判断立场,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本次用于委托贷款的资金是公司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与接受委托贷款方及相应担保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委托贷款不存在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贷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委贷风险可控,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性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收益。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同意公司进行本次委托贷款。

七、公司已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逾期情况

公司不存在已对外提供的委托贷款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12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2016年4月20日收到公司监事陈昭俊先生提交的辞去公司监事职务的书面报告。陈昭俊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陈昭俊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后,仍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一职。

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崔恒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016年4月21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崔恒富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后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与第三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保持一致。

经核查,崔恒富先生自2015年12月12日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后,截止目前未发生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原有监事3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陈昭俊先生辞职后,监事会现有监事2人,公司监事会监事人数低于《公司法》规定的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任监事前,陈昭俊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公司对陈昭俊先生在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本次变更后,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崔恒富先生简历

崔恒富先生,男,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最近五年历任南通联发热电有限公司、海安联发棉纺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阿克苏联发纺织有限公司、阿克苏联发棉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崔恒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持有控股股东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8.18%的股份,为公司共同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及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394　　证券简称:联发股份　　公告编号:LF2016-004

江苏联发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薛庆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警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晓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3,504,015.63	787,802,933.72	1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261,748.75	46,260,707.47	2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056,300.69	31,877,034.24	3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247,829.32	-26,884,957.36	331.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28.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4	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7%	1.76%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80,102,711.83	4,472,018,705.51	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09,619,116.60	2,653,262,153.39	2.1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414.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4,644.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091,601.0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1,574,846.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58,996.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332,356.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1,130.76	
合计	16,205,448.0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联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5%	130,934,100	0	质押	71,000,000
上海港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70%	18,436,000	0		
博时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平安人寿委托投资1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6%	7,000,000	0		
南方资本-工商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私人银行部	其他	1.30%	4,224,252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6%	4,069,600	0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3